

证券代码：300244

证券简称：迪安诊断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股份变动报告 及上市公告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九年一月

重要声明

本公告目的仅为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全文。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特别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69,428,843股，将于2019年1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中，5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0年1月16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2019年1月16日（即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价格为15.48元/股。

释 义

在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 | | |
|-----------------|---|-----------------------------|
| 迪安诊断、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 指 |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保荐机构、保荐人、中信建投 | 指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董事会 | 指 | 迪安诊断董事会 |
| 股东大会 | 指 | 迪安诊断股东大会 |
| 报告期、近三年一期 | 指 | 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1-9月 |
|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 指 |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 |
|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A股 | 指 | 在中国境内上市的每股票面价值为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
| 会计师、立信 | 指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发行人律师、德恒 | 指 |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

注：本报告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报告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目 录

| | |
|--------------------------------|----|
| 特别提示 | 3 |
| 释 义..... | 4 |
| 目 录..... | 5 |
|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6 |
| 一、 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 6 |
| 二、 本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 8 |
| 三、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 11 |
| 四、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机构 | 14 |
|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 | 16 |
| 一、 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变动情况..... | 16 |
|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 16 |
| 三、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本公司的影响..... | 17 |
|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9 |
| 一、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 19 |
| 二、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0 |
|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23 |
| 一、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 23 |
| 二、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相关措施..... | 23 |
| 第五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 24 |
| 一、 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 24 |
| 二、 上市推荐意见..... | 24 |
|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 25 |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26 |
| 一、 备查文件..... | 26 |
| 二、 查阅地点..... | 26 |
| 三、 查阅时间..... | 27 |
| 四、 信息披露网址..... | 27 |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 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发行人分别于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7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并经2017年10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年11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8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9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二次调整公司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

案。

(二) 本次发行监管部门审核过程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1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000 万股新股。

(三) 募集资金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发行对象已分别将认购资金共计 1,074,758,489.64 元缴付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10719 号《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认购资金验资报告》。

2018 年 12 月 26 日，募集资金划至迪安诊断指定的资金账户。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10723 号《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迪安诊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074,758,489.6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2,782,480.0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1,976,009.60 元。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一个月内，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日为 2019 年 1 月 16 日，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非交易日顺延）经公司申请可以上市流通。

二、 本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 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9,428,843 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三） 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15.48元/股，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即为发行底价15.48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期首日为《认购邀请书》发送日的次一交易日，即 2018 年 12 月 14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15.48 元/股。

（四） 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074,758,489.64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验资费用等）12,782,480.0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1,061,976,009.60 元。

（五） 本次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 134 名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送了《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及《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报价单》。上述 134 名投资者中包括：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收市后可联系的前 20 名非关联股东；已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 79 名；基金公司 20 名；证券公司 10 名；保险机构 5 名。

1、询价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与律师共同核查了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2018年12月18日上午8:30-11:30）内投资者回复的《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报价单》及其附件，共收到2家有效报价，其中，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均按《认购邀请书》要求提交了申购报价单并分别足额缴纳保证金4,300.00万元整。

首轮申购报价总金额为69,500.00万元，尚未达到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且认购家数少于5家。根据《认购邀请书》规则，经迪安诊断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启动了追加认购程序。

2、追加申购情况

（1）追加认购时间

本次发行的追加认购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20:00-2019年1月2日17:00，根据投资者的追加认购情况，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8年12月24日14:10提前终止本次追加认购，并以邮件形式告知投资者。

（2）追加认购价格

本次追加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5.48元/股。

（3）追加认购数量区间

每一特定投资者的有效追加认购金额不得低于5,000万元（含5,000万元），超过5,000万元的必须是10万元的整数倍，已于2018年12月18日上午8:30-11:30期间参与首轮认购的投资者，不受最低追加认购金额的限制。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于2018年12月18日20:00，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首轮发送认购邀请文件中有意向参与追加认购的134名投资者邮件发送了《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追加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追加认购邀请书》”）及《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追加申购报价单》（以下简称“《追加申购报价单》”）。

2018年12月18日20:00-2018年12月24日14:10，在《追加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时限内，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共收到3家投资者回复的《追加申购报价单》及其附件。其中，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无需缴纳保证金；江苏趵泉天汇苏民投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均按《追加认购邀请书》要求提交了申购报价单并足额缴纳保证金 1,000 万元整。

本次追加认购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要求，同时符合《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和《认购邀请书》等发行文件的要求。

本次发行询价申购及追加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 序号 | 发行对象 | 发行对象类别 | 关联关系 | 锁定期(月) | 申购价格(元/股) | 申购金额(万元) | 获配股数(股) | 获配金额(元) |
|-----------------------------|-----------------------|--------|--------|-----------|-----------|----------|-------------------|-------------------------|
| 一、参与申购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 | | | | | | | |
| 1 |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 其他投资者 | 无 | 12 | 15.80 | 21,500 | 13,888,888 | 214,999,986.24 |
| 2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投资者 | 无 | 12 | 16.00 | 42,000 | 31,007,751 | 479,999,985.48 |
| | | | | | 15.65 | 45,000 | | |
| | | | | | 15.48 | 48,000 | | |
| 小计 | | | | | | 获配小计 | 44,896,639 | 694,999,971.72 |
| 二、申购不足时引入的其他投资者 | | | | | | | | |
| 1 | 江苏惠泉天汇苏民投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 其他投资者 | 无 | 12 | 15.48 | 5,000 | 3,227,295 | 49,958,526.60 |
| 2 |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公司 | 无 | 12 | 15.48 | 6,500 | 4,198,966 | 64,999,993.68 |
| 3 |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其他投资者 | 无 | 12 | 15.48 | 26,480 | 17,105,943 | 264,799,997.64 |
| 小计 | | | | | | 获配小计 | 24,532,204 | 379,758,517.92 |
| 三、大股东及关联方认购情况 | | | | | | | | |
| 1 | 无 | | | | | | | |
| 小计 | | | | | | 获配小计 | 0 | 0 |
| 合计 | | | | | | 获配总计 | 69,428,843 | 1,074,758,489.64 |
| 四、无效报价报价情况 | | | | | | | | |
| 序号 | 发行对象 | 发行对象类别 | 无效报价原因 | 申购价格(元/股) | 申购金额(万元) | 获配股数(股) | 获配金额(元) | |
| 1 | 无 | | | | | | | |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

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5.48 元/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 69,428,843 股，募集资金总额 1,074,758,489.64 元，未超过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批文规定的上限。本次发行最终配售情况如下：

| 序号 | 认购对象名称 | 认购价格 (元/股) | 配售股数 (股) | 配售金额 (元) | 锁定期 (月) |
|----|-----------------------|---------------|-------------------|-------------------------|------------|
| 1 |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 15.48 | 13,888,888 | 214,999,986.24 | 12 |
| 2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15.48 | 31,007,751 | 479,999,985.48 | 12 |
| 3 | 江苏沓泉天汇苏民投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 15.48 | 3,227,295 | 49,958,526.60 | 12 |
| 4 |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5.48 | 4,198,966 | 64,999,993.68 | 12 |
| 5 |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5.48 | 17,105,943 | 264,799,997.64 | 12 |
| | 合计 | - | 69,428,843 | 1,074,758,489.64 | - |

三、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69,428,843 股，发行对象总数为 5 名，具体情况如下：

1、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68F,CHEUNG KONG CENTER,2 QUEENS ROAD,CENTRAL,HK

法定代表人：GOH BOON LENG

认购数量：13,888,888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2、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占峰

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

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破产管理；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业务；资产及项目评估；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907,020.8462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31,007,751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3、江苏趵泉天汇苏民投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新锦湖路 3-1 号中丹生态生命科学产业园一期 A 栋 92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天汇苏民投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袁安根）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510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3,227,295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4、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刘未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4,198,966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5、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10 号楼 5 层 01 室

法定代表人：朱彦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17,105,943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和流通安排

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日为2019年1月16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2019年1月16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20年1月16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四、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2203室
电 话： 021-68801582
传 真： 021-68801551
保荐代表人： 周伟、孔林杰
项目协办人： 班哲元
项目组成员： 邢哲、徐谦、校久天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电 话： 0571-86508080
传 真： 0571-873577550
经办律师： 倪海忠、徐利利

（三）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朱建弟
办公地址： 上海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电 话： 021-63391166
传 真： 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蔡畅、姚丽强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变动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前 10 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总数 (股)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
|----|---------------------------------------|--------------------|-----------------|--------------------|
| 1 | 陈海斌 | 209,865,838 | 38.0861% | 157,399,379 |
| 2 | 赖翠英 | 15,951,080 | 2.8948% | - |
| 3 | 徐敏 | 14,417,718 | 2.6165% | 10,813,288 |
| 4 | 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 14,040,000 | 2.5480% | 11,700,000 |
| 5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9,151,861 | 1.6609% | - |
| 6 |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健康共享 优质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7,020,000 | 1.2740% | 7,020,000 |
| 7 |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 员工持股计划 | 7,020,000 | 1.2740% | 7,020,000 |
| 8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 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6,864,413 | 1.2457% | - |
| 9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5,985,000 | 1.0861% | - |
| 10 |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 员工持股计划 | 5,050,024 | 0.9165% | - |
| | 合计 | 295,365,934 | 53.6026% | 193,952,667 |

(二) 本次发行后前 10 名股东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28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全称） | 持股总数 (股)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股) |
|----|------------------------------------------|-------------|----------|------------------------|
| 1 | 陈海斌 | 209,865,838 | 33.8243% | 157,399,379 |
| 2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31,007,751 | 4.9976% | 31,007,751 |
| 3 | 北信瑞丰资产—民生银行—北信瑞丰资产民 生民生凤凰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17,105,943 | 2.7570% | 17,105,943 |
| 4 | 赖翠英 | 15,951,080 | 2.5709% | - |
| 5 | 徐敏 | 14,417,718 | 2.3237% | 10,813,288 |

| | | | | |
|----|--------------------------------|--------------------|-----------------|--------------------|
| 6 | 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 14,040,000 | 2.2628% | 11,700,000 |
| 7 | 高华—汇丰—GOLDMAN,SACHS&CO.LLC | 13,888,888 | 2.2385% | 13,888,888 |
| 8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9,151,861 | 1.4750% | - |
| 9 |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健康共享优质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7,020,000 | 1.1314% | 7,020,000 |
| 10 |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 7,020,000 | 1.1314% | 7,020,000 |
| 合计 | | 339,469,079 | 54.7126% | 255,955,249 |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本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将增加69,428,843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具体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项目 | 本次发行前 | | 本次发行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94,252,719.00 | 35.25 | 263,681,562.00 | 42.50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356,776,734.00 | 64.75 | 356,776,734.00 | 57.50 |
| 合计 | 551,029,453.00 | 100.00 | 620,458,296.00 | 100.00 |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其他股东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资产负债率相应下降，公司资产质量得到提升，偿债能力得到明显改善，融资能力得以提高，资产结构更趋合理。

（三）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冷链物流中心仓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医疗诊断数据存储分析应用平台技术开发及设备改造项目和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是现有业务的扩展和补充，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发生重大改变和资产的重大整合。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整体实力得到进一步增强，资本规模得到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的影响，但机构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有所提高，公司股权结构更加合理，这将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及公司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没有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对公司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一) 主要合并财务数据

1、主要合并财务数据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9-30 | 2017-12-31 | 2016-12-31 | 2015-12-31 |
|-----------------|------------|------------|------------|------------|
| 资产总额 | 919,192.34 | 738,964.31 | 571,751.35 | 229,218.29 |
| 负债总额 | 556,259.91 | 444,284.55 | 317,159.97 | 123,338.17 |
| 股东权益合计 | 362,932.43 | 294,679.76 | 254,591.38 | 105,880.11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 255,773.52 | 235,195.46 | 208,774.34 | 92,688.43 |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年1-9月 | 2017年度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
| 营业收入 | 488,573.29 | 500,412.42 | 382,398.06 | 185,818.09 |
| 营业成本 | 324,528.57 | 333,213.44 | 261,963.70 | 123,346.09 |
| 营业利润 | 54,058.74 | 59,290.24 | 41,585.24 | 19,454.04 |
| 利润总额 | 54,436.51 | 62,948.58 | 43,435.27 | 21,045.66 |
| 净利润 | 43,562.86 | 46,409.20 | 33,795.02 | 17,878.5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9,198.34 | 34,959.30 | 26,276.09 | 17,479.47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年1-9月 | 2017年度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544.49 | 3,851.08 | 13,224.71 | 13,128.6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0,111.94 | -111,733.89 | -185,324.44 | -72,489.4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666.96 | 128,931.50 | 202,831.37 | 51,481.3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9,917.31 | 21,019.43 | 30,697.18 | -7,815.65 |

2、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18年1-9月/ 2018-9-30 | 2017年度/ 2017-12-31 | 2016年度/ 2016-12-31 | 2015年度/ 2015-12-31 | |
|---------------------|-------------------------|-----------------------|-----------------------|-----------------------|------|
| 流动比率 | 1.42 | 1.44 | 1.37 | 1.00 | |
| 速动比率 | 1.10 | 1.16 | 1.12 | 0.83 |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68.03% | 63.65% | 55.45% | 47.73%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60.52% | 60.12% | 55.47% | 53.81%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2.16 | 3.27 | 3.81 | 3.74 | |
| 存货周转率（次） | 3.66 | 5.83 | 7.86 | 8.48 |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 4.64 | 4.27 | 3.79 | 3.43 | |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17 | 0.07 | 0.24 | 0.49 |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 -0.72 | 0.38 | 0.56 | -0.29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88% | 15.97% | 13.63% | 21.31%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96% | 10.07% | 12.77% | 19.73%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股） | 基本每股收益 | 0.53 | 0.64 | 0.48 | 0.65 |
| | 稀释每股收益 | 0.53 | 0.64 | 0.48 | 0.6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 基本每股收益 | 0.49 | 0.40 | 0.45 | 0.60 |
| | 稀释每股收益 | 0.49 | 0.40 | 0.45 | 0.60 |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2015年末至2018年9月末，公司总资产规模逐年增长，由2015年末的229,218.29万元增长至2018年9月末的919,192.34万元，增幅301.01%，主要原因是公司坚持“服务+产品”一体化发展战略，通过挖掘公司自身业务的增长潜力的同时，积极对外进行业务扩张及寻求外部优质标的，实施并购，进行产业整合和发展战略布局等，使公司业务规模逐年快速扩张。

从资产构成来看，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9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分别为49.94%、44.98%、47.44%和51.99%，整体较为平稳。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06%、55.02%、52.56%和 48.01%，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商誉构成。

（二）负债结构分析

2015 年末至 2018 年 9 月末，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负债规模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92.54%、59.23%、54.97%和 60.40%，2016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比下降较大，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发行公司债券 8 亿元导致非流动负债增加较大所致。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构成。

2015 年末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46%、40.77%、45.03%和 39.60%。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构成。

（三）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74、3.81、3.27、2.16，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48、7.86、5.83、3.66。

（四）盈利能力分析

近年来国内医疗行业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发行人主营业务实现了高速增长。同时，发行人通过加快外延式发展的步伐，有利于提高发行人产业整合效率，为发行人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实现发行人业务有序健康发展提供支持。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85,818.09 万元、382,398.06 万元、500,412.42 万元和 488,573.2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7,479.47 万元、26,276.09 万元、34,959.30 万元和 29,198.34 万元。

（五）偿债能力分析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0、1.37、1.44 和 1.42，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1.12、1.16 和 1.10。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下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81%、55.47%、60.12%和 60.52%，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以债务方式进行融资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负债规模增加较快所致。

（六）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128.66 万元、13,224.71 万元、3,851.08 万元和-9,544.49 万元。2017 和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大的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增长、新增实验室尚处于培育阶段和新并购渠道商公司，导致应收账款及存货余额增加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2,489.41 万元、-185,324.44 万元、-111,733.89 万元和-60,111.9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在医学诊断领域开展了大量资源整合和业务布局工作，收购了多家 IVD 产品代理商，导致投资支付的现金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金额较大。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481.35 万元、202,831.37 万元、128,931.50 万元和 29,666.96 万元。发行人 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6 年通过发行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方式进行融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较大所致。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经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1,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7,475.8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下列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计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
|----|---------------------------|-------------------|-------------------|
| 1 | 诊断业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及研发项目 | 51,156.62 | 51,156.62 |
| 2 | 冷链物流中心仓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 19,932.22 | 19,932.22 |
| 3 | 医疗诊断数据存储分析应用平台技术开发及设备改造项目 | 23,178.80 | 20,856.80 |
| 4 | 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 | 15,530.21 | 15,530.21 |
| 总计 | | 109,797.85 | 107,475.85 |

注：具体项目名称以实际备案为准。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可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或者通过自筹资金弥补不足部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相关措施

发行人已经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发行人已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即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五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一）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全程参与了迪安诊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中信建投认为：

- 1、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 2、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 3、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发行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对象的规定；
- 4、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律师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已全额缴纳认购资金，并经有关验资机构验资，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发行过程、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本次发行的相关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上市推荐意见

中信建投认为：迪安诊断申请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中信建投愿意推荐迪安诊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019 年 1 月 16 日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上市首日，在上市首日（2019 年 1 月 16 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本次发行中，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12 个月，从上市首日起算，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在限售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红股等方式增加的股份）也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2、上市申请书；
- 3、承销及保荐协议；
- 4、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 5、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6、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7、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
- 8、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9、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10、投资者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 1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12、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金蓬街 329 号

电话：0571-58085608

传真：0571-5808560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电话：010-65608299

传真：010-65608451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之外的每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30

四、信息披露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摘要》之盖章页）

发行人：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5日